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CTUXZ24-JC64

项目名称：通榆校区南园大礼堂音响、灯光、舞台机械采购项目（二次）

甲方：（买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卖方）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YCTU2026-ZB-09064-1通榆校区南园大礼堂音响、灯光、舞台机械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通榆校区南园大礼堂音响、灯光、舞台机械采购项目（二次）

1.2 型号规格：详见项目需求及清单（如不一致，以清单为准）

1.3 数量（单位）：详见项目需求及清单（如不一致，以清单为准）

二、合同金额元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肆拾玖万柒仟伍佰伍拾元（ 49755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其他工业产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交纳合同金额的 10%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或

扣减后剩余金额部分）无息退还乙方。

6.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前述相应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自出具之日起不短于合同履行期限结束之日。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6.3 上述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是指：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出具的，票据已兑付（或贴现或背书转让）的，退还方式为甲方将相应金额的钱款以银行转账方式无息退还至乙方账户，未兑付（或贴现或背书转让）的则将相应票据原件退还乙方；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保函形式出具的，则甲方在前述期间内退还乙方提交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保函原件。

6.4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继续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5 除合同规定情形外，如果因甲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前述规定期间向乙方退还相应履约保证金，甲方应以应退还履约保证金数额按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日向乙方承担利息损失，直至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七、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由他人替代供应，即不得转包。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包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乙方承担本合同15.4约定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

8.1 质保期 5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内容的供应、安装、调试工作，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9.2 交货方式：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

9.3 交货地点： 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南园大礼堂

十、货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乙方（供货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交货安装，经甲方（采购方）验收合格后，单据齐全，支付合同总额度的 95 %（如需审计，则按审定价），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后无质量、服务问题时一次性付清（无息）。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

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2小时内进行响应，紧急情况下维修人员须在6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7*24服务，项目完成后保证一年不得低于2次的上门跟踪服务。

12.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5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三、调试和验收

13.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设备进场调试后，甲方如发现技术参数有误差，有权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现场性能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检测结果如不满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拒付相关单项设备的款项或本合同所有款项或有权单方面

无条件解除合同。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4.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5%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承担本合同15.4约定的违约责任。

15.4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承担本合同15.4约定的违约责任。

十六、不可抗力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应证据。

16.3 不可抗力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争议解决

17.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附件1：清单

甲方（盖章）：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盖章）：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地　　址：南京市[illegible]式大道699-1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6 年 11 月 05 日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代表：　　合同审核人：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5 日

JSYCJ2605249CGN00

附件 1：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数字调音台	ENB	MD3202	台	1	37900	37900
2	手持麦克风（一拖二）	ENB	X7	套	4	1180	4720
3	头戴麦克风（一拖二）	ENB	X7	套	4	1180	4720
4	天线增益分配器	ENB	P-980	台	3	1990	5970
5	网络串流播放服务器	朋辉卡丹	H2	台	1	8950	8950
6	音频处理器	ENB	CP8008	台	2	2400	4800
7	数字专业功放（一）	ENB	HD1400	台	9	2330	20970
8	数字专业功放（二）	ENB	HD1600	台	1	2780	2780
9	电源时序器	ABL	V-80+	台	3	960	2880
10	专业音箱电缆（2 芯 2.5 mm²）	杰士缆盾	2*2.5	米	2000	5	10000
11	音频信号线	杰士缆盾	128P	米	800	2	1600
12	手拉葫芦	沪工	2T15M	个	2	600	1200
13	钢丝绳	法尔胜	Φ5.1	米	300	2	600
14	专业接插件		国标标配	批	1	500	500

15	舞台台口电源、电源线、话筒插座等		国标标配	批	1	500	500
16	24U 机柜	图腾	24U	个	2	650	1300
17	LED 电动变焦聚光面光灯	虹河	HH-SP300	台	16	1780	28480
18	LED800W 切割灯	力盛	图案切割灯 LS-1200	台	8	5500	44000
19	LED 帕灯	力盛	LS-1810	台	60	390	23400
20	LED 三合一模组图案灯	力盛	图案灯 LS-1200	台	20	1900	38000
21	LED 大功率平板会议灯	SANJIE	SJ-H003	台	21	920	19320
22	380W 防尘防雾光束灯	SANJIE	SJ-A004	台	20	1840	36800
23	19 颗蜂眼三合一摇头灯	SANJIE	SJ-B008	台	7	1430	10010
24	电源直通箱	SANJIE	SJ-K2404	台	1	4000	4000
25	灯光控制台	SANJIE	Tiger Touch II	台	1	30000	30000
26	DMX 8 路信号放大器	SANJIE	SJ-K008	台	6	510	3060
27	灯钩		国标标配	只	220	7	1540
28	保险绳		国标标配	根	165	2	330

JSYCJ2605249CGN00

29	灯光电源线	起帆	RVV3×2.5	米	1500	5	7500
30	灯光信号线	杰士缆盾	128P	米	1000	2	2000
31	耗材		国标标配	批	1	500	500
32	对开大幕机	晨光华科	TSL-1100	0	1	7000	7000
33	匀速对开二幕机	晨光华科	YSL-750	台	1	7000	7000
34	幕布挂钩/滑车	晨光华科	舞台专用（定制）	只	132	10	1320
35	幕布行程限位装置	晨光华科	配套	套	2	200	400
36	电动吊杆升降机（一）	晨光华科	CGDK-600	台	2	7000	14000
37	电动吊杆升降机（二）	晨光华科	CGDK-800	台	6	8000	48000
38	灯光吊杆	晨光华科	定制	道	6	2800	16800
39	侧光吊杆	晨光华科	定制	道	2	2100	4200
40	幕布吊杆	晨光华科	定制	道	5	2300	11500
41	舞台机械强电控制箱	晨光华科	定制	台	1	4500	4500
42	舞台机械远程控制台	晨光华科	CGHKT-10	台	1	4500	4500
43	专用航空钢丝绳	法尔胜	5.1ZBB6×19+FC 1770	米	1000	2	2000

44	设备电源线 3*2.5 mm²	起帆	RVV3×2.5	米	500	5	2500
45	设备信号线 3*0.75 mm²	杰士缆盾	3*0.75	米	400	3	1200
46	控制台远程控制线缆(厂家定制)	晨光华科	定制	米	200	4	800
47	设备改造安装辅材		国标 标配	项	1	1000	1000
48	拆除原先旧设备		国标 标配	项	1	5000	5000
49	舞台栅顶马道钢结构（加固翻新）	晨光华科	定制	m²	150	50	7500
总 计		**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柒仟伍佰伍拾元 （¥：497550.00 元）**					

JSYCJ2605249CGN00